

臺南市 105 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暨 105 學年度師生鄉土歌謠比賽 實施計畫草案會議 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5 年 8 月 9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2 時

貳、地點：永康區大灣國小會議室

參、主持人：王專員曉慧

肆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單

記錄：陳鴻銘

伍、會議開始

陸、業務報告：

一、本市 105 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暨 105 學年度師生鄉土歌謠比賽預計 105 年 9 月初起辦理各類組參賽團隊及個人網路報名，承辦學校為樹人國小。

二、預計 105 年 10 月 28 日〈五〉至 11 月 25 日〈五〉辦理本市 105 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團體賽各類組競賽。

三、預計 105 年 12 月 5 日〈一〉至 12 月 23 日〈五〉辦理本市 105 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個人賽各類組競賽。

四、本市 105 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競賽場地為：歸仁區歸仁文化中心、台南夢想田音樂館、永康區台南應用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及新營區新營文化中心。

五、代表本市參加 105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各類組團體賽及個人賽為 2 隊〈人〉，網路報名日期為 105 年 11 月 18 日〈五〉9 時至 105 年 12 月 26 日〈一〉17 時止。

六、預計 105 年 11 月 7 日〈一〉至 8 日〈二〉辦理本市 105 學年度師生鄉土歌謠比賽團體賽各類組競賽。競賽場地為：新營區新營文化中心。

七、代表本市參加 105 學年度全國師生鄉土歌謠比賽各類組團體賽為 2 隊，網路報名日期為 105 年 11 月 20 日〈日〉9 時至 105 年 12 月 25 日〈日〉17 時止。

柒、討論事項

案由一：有關本市 105 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實施計畫〈草案〉乙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詳如附件，敬請提供卓見。

決議：依草案內容另案簽核實施。

案由二：有關本市 105 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合唱類國小組分為甲、乙組競賽乙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為符合公平、公正、公開及客觀性之競賽原則，學生音樂比賽合唱類組

自 103 學年度起取消分區分組辦理方式，今考量國小組學校報名隊數逐年遞增，致使賽程安排不易，是否宜將合唱類國小組分為甲、乙組競賽〈欲爭取全國賽代表權團隊應參加甲組，餘參加乙組〉，敬請提供卓見。
決議：為符合公平、公正、公開及客觀性之競賽原則，並參照全國賽規範，本市音樂比賽合唱類維持不分組比賽。

案由三：有關本市 105 學年度師生鄉土歌謠比賽實施計畫〈草案〉乙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詳如附件，敬請提供卓見。

決議：依草案內容另案簽核實施。

捌、臨時動議：無

玖、散會：下午 3 時 0 分